

参展须知——特殊条款



科隆国际家具展

2019年1月14-20日 德国科隆

1 展会主办方、展会、地点及日期、观众许可

1.1 标题

- 1) 2019 科隆国际家具展的**主办方**是德国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地址：Messeplatz 1, 50679 Köln, Germany.
- 2) 该展会将于 2019 年 1 月 14-20 日,在科隆国际博览中心举行。

1.2 开放时间

对**展商**开放时间为:

1月14-19日,周一至周六, 每天上午8时至下午19时;
1月20日,周日, 上午8时至下午18时。

对**观众**开放时间为:

1月14-19日,周一至周六,每天上午9时至下午18时;
1月20日,周日, 上午9时至下午17时。

1.3 观众入场许可

- 1) 2019年1月14日-17日, 周一至周四
只对专业观众开放
- 2) 2019年1月18-20日, 周五至周日
展会将对公众开放(作为1.3(1)条款的例外情况)。**在此期间, 严禁展商将产品赠送、出售或转交给最终消费者。**详见关于出售、销售限制、监管及处罚的规定。

1.4 展位搭建及撤展时间

1) 展商展位搭建

2019年1月2日-9日,上午6时至下午24时;
2019年1月10-12日上午0时至晚上24时;
2019年1月13日凌晨0时至下午18时。

搭建及通道清理工作必须于2019年1月13日下午18时前完成。小型设计改动可延长至当晚12点前结束。

2) 2019年1月20日下午17时前不可开始撤展, 摊位及展品撤离必须于2019年1月23日下午18时前结束。

- 3) 科隆展览允许提前开始搭建, 延长搭建周期费用为800欧元每日。
- 4) 科隆展览负责搭建的工程可于2019年1月13日开始。

2 参展资格

2.1 参展商

- a) 只接受其产品与展品列表内的产品相关的合法注册的生产商。
如果您的申请被接受, 您将在下半年收到您的展位确认。
- b) 在展会期间, 严禁参展商将产品赠送、出售或转交给最终消费者。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款规定(关于出售、销售限制、监管及处罚的规定)。科隆展览有限公司有权禁止那些违反该规定的展商入场参展。

2.2 联合参展商

imm 允许联合参展商或附加企业代表参展。使用联合参展摊位需提交特别申请以及主办方许可。

3 费用

3.1 参展费

详见报名表格 1.10

3.2 AUMA 费

德国展览业协会（AUMA）向在德国境内参展的企业按每平方米 0.6 欧元的标准收取费用。德国科隆展览将以德国展览业协会的名义收取该费用，并转付 AUMA 的账户。

3.3 公共能源费用

公共能源费用为每平方米 11.5 欧元每平方米。

3.4 服务暂缴杂费

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和科隆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有权收取部分的暂缴杂费，用于支付在展览过程中的服务费用（如水电费用，媒体服务费用等）。服务暂缴杂费根据上届展览服务收取的费用确定，首次参加展商服务暂缴杂费为 30 欧元每平方米，此外参展商必须支付媒体服务宣传包费用 1100 欧元。若联合参展商未能参展，仍需支付联合参展费。

展会结束后，主办方将根据所提供的服务向参展商出具账单，并且从暂缴杂费中收取。如果暂缴杂费超出服务费，超出部分将退还给参展商。但参展商无权要求主办方支付暂缴杂费的利息。

3.5 联合参展费

如果在您的摊位上有其他的联合参展商，将按每家联合展商收取 800 欧元的联合参展费。此外，每家联合展商还需支付会刊登陆费用。（参见第 7 款）

3.6 市场推广服务费

展商必须使用第 7 款中的媒体服务，且支付 1100 欧元媒体服务费。

3.8 取消参展/未能参展

3.8.1 收到摊位确认书之后取消

在您收到我们签发的展位确认书和展位平面图后，具有约束力的参展协议即时生效。参展商不能随意取消参展，在展商取消参展或未能参展的情况下，如果已确认分配给该展商的展位在展前可以转租给其他展商，该展商仍需支付展位费的 25%。

3.8.1.1 科隆展览展位搭建-完全展位

如在科隆展览申请标准展位及搭建，在展位搭建正式

开始 6 周前，可取消搭建申请。以科隆展览公司收到申请的日期为准判断是否在截止日期前。超出截止日期后，科隆展览公司有权收取统一费用。展位搭建正式开始前 4-6 周申请取消搭建，将收取 30% 的协议费用。展位搭建正式开始 2-4 周前取消搭建，将收取 50% 的协议费用。之后取消或在开始搭建期间将收取全部费用。

3.8.1.2 科隆展览展位搭建-独立展位

若独立申请展位搭建，将按照科隆博览会集团举办的展览会的一般性规定或特殊条款实施。该文件可在展览会官方网站 www.koelnmesse-service-portal.de 下载。

3.8.2

请保证无损毁情况发生或成本低于所收费用。

4. 展台搭建及展位面积

4.1 展位面积

最小展位面积为 12 平方米。

提醒您注意的是，在分配给您的摊位中的任何位置，可能会出现展馆柱子或其他固定建筑体。参展费用会根据确切的展位面积分配进行计算。用于分割面积的隔板墙并不提供。如果您需要展位建筑物，请在科隆国际展览有限公司的门户网站上通过线上订购系统付费进行订购。您在收到展位确认书的同时，也会收到您登陆所需要的信息函。此费用不包含展台搭建。出于必要的安全原因，如水管或电力系统布置需要，主办方将会树立隔板墙。

4.2 责任

展台的搭建和设计必须遵守所有规则，这些规则在德国也是有效的（包括 NRW 场馆职责，DIN 和 EN 标准，VDE 规则以及当前专业协会的事故预防条例）。所有这些规定使用于参展商的以及独立的展台设计师，装饰设计师，和相关人员，或参与执行，在展台设计和搭建方面被展商或展商代表委托。

4.3 限高

展台限高为 4.50 米，这是大厅天花板和建筑物可允许的高度。这也是所有企业标识与产品标识及所有广告的最高高度，展位高度在单层并且遵循了设计和技术

指导方针的企业不需要提交展位图纸进行审核，其他的所有展位图设计必须经过审核，特别是展位以特殊结构搭建，或设有会议区域，或需要在技术上进行考量的展台。参展商需于展会开幕的 6 周前将计划一式两份提交给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审核。这些材料要经过严格审核，包括设计图和技术配置图。

4.4 批准通知书

展台搭建开始前，展商会收到科隆展览有限公司的批准通知书复印件。该通知并不是允许展商不履行相关规定，只是表明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去做，展商就必须尽快提交有关展台的其他信息。

科隆展览有限公司，没有义务保证遵守其他相关规定。尽管如此，如果科隆展览有限公司违反了相关规定，也会拒绝提供批准通知，参展商应了解，在特殊情况下，申请的展台施工有关文件，必须提交给主管部门审查。无论展台申请是否审核通过，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对于展台方面提出的异议，参展商都需及时进行回复，在紧急情况下。

科隆国际展览有限公司有权决定，在斟酌必要措施之后，让参展商进行参展。

科隆国际展览有限公司有权决定，在斟酌必要措施之后，让参展商进行参展。

- 2) 如果监管委员会认定参展商有违反 6a)(1+2)条款中关于严禁标注价格及限制出售的规定的行为，科隆展览有限公司有权**即刻关闭其展台**；即使是在展会进行中，主办方也有权无需出具法院指令而立即关闭其展台。违反相关规定的参展商对关闭其展台所产生的损失和后果负责。
- 3) 对于违反关于严禁标注价格及限制出售的规定的企业，科隆展览有限公司有权拒绝其参展要求。

4.5 展位类型

有以下类型的展台：

单开口展台：一面敞开

双面口展台：两面敞开

三开口展台：三面敞开

岛形展台：四面敞开

展台搭建必须按照展位确认表格进行。展台的设计是由展商决定的，同时也要符合展会的规定。

4.6 展位的设计与搭建

展商从展厅地板和净高的承受能力中获得的信息，只适用于现场测量展位空间。

参展企业的横幅和标识牌不能占据通道位置，科隆展览有限公司提供全套的标摊，您可以在科隆国际展览有限公司的服务门户上找到相关信息，如需展位搭建的其他类型，请咨询科隆展览有限公司。

4.7 在指定日期前必须清理展台

在整个展览期间，注册及授权的展品必须在展台展出，工作人员必须在展位。2019 年 1 月 20 日下午 5 时前不得撤展。在官方规定展览结束时间前提前撤展将被认定为违背参展协议。**违反协议规定，科隆展览将有权依据违约程度收取最多高达 2500 欧元的违约金。**

5 参展证和搭建证

5.1 参展证

作为展商，您将收到以下免费证件：

20 平方米以内	3 张展商证
-20-100 平方米以内，每增加 10 平方米新增	1 张展商证
-超过 100 平方米，每增加 20 平方米新增	1 张展商证

如摊位需要更多参展证，可向项目组申请或在展览搭建期间在 Koelnmesse Exhibitor Service Center 付费获取

5.2 搭建证

根据您的参展面积，您将免费收到搭建人员证（搭建及撤展期间有效）。持此证保证可在开展期间入场。搭建证将与参展费用发票一同寄给您。如摊位需要更多搭建证，可向项目组申请或在展览搭建期间在 Koelnmesse Exhibitor Service Center 付费获取。

6. 关于出售、销售限制、监管及处罚的规定。

6.1 针对贸易性质的事件，不允许在展会上销售展品或者样品。除此之外，展品上不得携带价签。本规定不是用于印刷品和贸易出版物和专业期刊。

6.2 针对 2019 imm 的特殊性和名誉，为维护公平竞争，必须严格遵守第 6.1 条款，无例外。

6.3 Koelnmesse 拥有以下权利：

- 1) 罚款金额最高高达 2,500.00 欧元，具体金额依据违反 6.1 条款情况决定。
- 2) imm 开展期间，如有任何展商违反 6.1 条款中关于销售限制及明码出售的要求，Koelnmesse 有权立即关闭该展位。展商自行承担提前结束展览的任何费用。
- 3) 任何违反销售限制及明码标价的展商禁止入场。

7. 市场推广服务包

7.1 征收市场推广服务

Koelnmesse 在展会期间发行官方展览刊物。强制媒体服务包括以下项目：

- *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展商名录(出现在所有类型的展商名录)
- *10 个产品类别列入展会会刊
- *不限数量的产品类别列入到手机端应用和在线展商搜索栏
- *使用记录观众个人数据的 APP 应用软件，获取展台周围观众信息
- *在手机客户端“产品亮点”栏目中展示 1 个产品
- *激活 Schedule Organizer Online 在线日程管理者。
- *在全球室内设计平台展示企业和产品信息
- *在媒体中心使用新品数据库

联合参展商对应的媒体服务内容如下

- *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展商名录(出现在所有类型的展商名录)
- *10 个产品类别列入展会会刊
- *不限数量的产品类别列入到手机端应用和在线展商搜索栏

7.2

所有主要参展商必须使用 7.1 条款中的媒体服务，费用为 1100.00 欧元。联合参展商费用为 250.00 欧元。欧元官方合作伙伴，Neureuter 展览传媒将为您提供所有媒体服务的资料。请注意，参与此服务必须提供 Koelnmesse 的许可。

如展商未在印刷及广告截止日期前提交预定，根据申请表 1.10/1.20/1.21 展商特殊要求将加入到官方媒体，并支付费用。如在官方印刷及广告截至日期后 Koelnmesse 收到申请，将不保证提供任何媒体服务。

7.3 责任/确保发布信息真实性

官方刊物由科隆展览出版，科隆展览再委托另一公司执行并进行广告宣传。科隆展览有限公司对因印刷错误造成的错漏不承担任何责任。刊登广告的参展商有责任提交广告材料，并对广告内容的正确性负责。

8.商业产权

8.1 Koelnmesse 不希望任何展商在生产、推广、销售、广告其产品时违背知识产权法令及商业产权。

如展商在 Koelnmesse 活动中有上段所提及的违反行为，Koelnmesse 将有权阻止展商进入其他活动。

8.2 更多信息请参见禁止抄袭手册。

9.禁止广告/违反参展条件

为维护展览秩序，保障现场观众人身安全，以下广告行为禁止进行：

- *超出展位高度搭建广告。
- *无 Koelnmesse 许可，擅自超出摊位面积广告。
- *违背参展条件，Koelnmesse 有权利用法律手段立即结束展览并清理摊位。

10. 书面文件要求

所有说明必须书面指明。